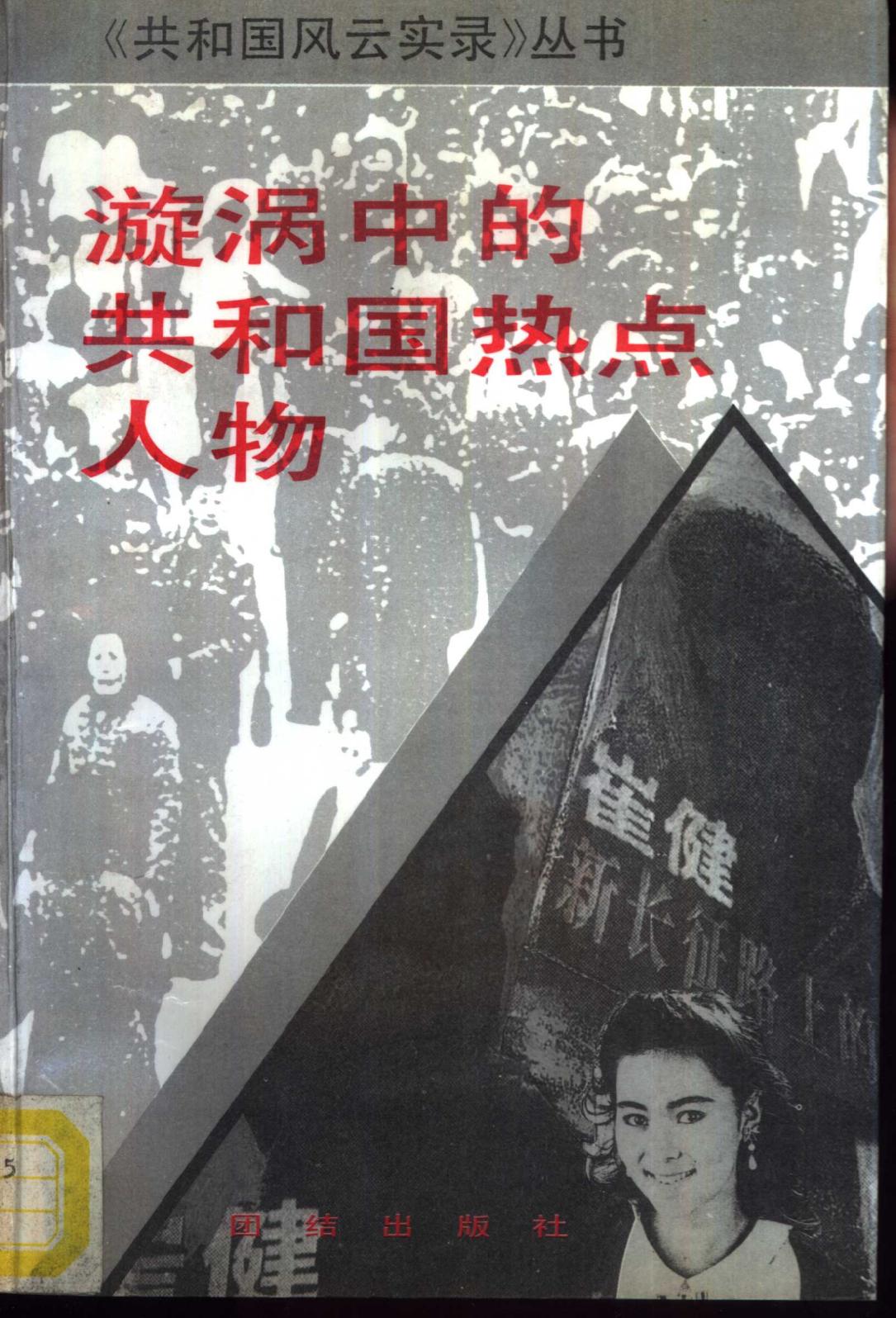


《共和国风云实录》丛书

漩涡中的 共和国热点 人物



健 新长征路上

团结出版社

共和国风云实录丛书

旋涡中的
共和国热点人物

马慧芹 编

团结出版社

新登记号（京）174号

责任编辑：史又然

版式设计：陈 惠

漩涡中的共和国热点人物

马慧芹 编

*

团结出版社出版

（北京东皇城根南街84号）

纺织工业出版社印刷厂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

开本 850×1168/32开 印张 12.5 字数 320千字

1993年7月第1版 1993年7月第1次印刷

ISBN7—80061—755—6/I·136

定价：9.80元

目 录

从中国影后到文化界第一实业家

——刘晓庆访谈录 (1)

- 当年我穷得窘态百出.....
- 为挣钱养家去“走穴”
- 我尝试做制片人——走进男人的世界
- 由买房发展到经营房地产生意
- “人所具有的我都具有”——我崇尚这句格言
- 争取做中国现代史上最杰出的女性

从“奶奶”到秋菊

——巩俐的故事 (47)

- 她的出生日一定是个“黄道吉日”
- 从小对数学不感兴趣，对唱歌跳舞却很“痴迷”
- 怎样成为“高粱女”？
- 她的美貌、气质并不比好莱坞影星们逊色
- 村里人大为惊奇：“没有结婚怎么有了肚子呢？”
- 她将要去演充满传奇色彩的侠女
- 跟张艺谋合作得很好

张艺谋绝情前后 (61)

- “我的感情已经是回不来了，我想和她在一起，过另

外一种生活”

- “他能克服许多常人无法克服的困难，但却不能战胜自身的欲念和恣意”
- 谁会容忍情移屋外？
- “……但是，你不能拿我的名字卖钱！”
- “要不是有我张艺谋，没人看你这本东西。”
- “那里面流传的，有一些沾边的东西，是怎么回事？”
- 《红高粱》塑造了一个有作为的导演，也最终熄灭了一颗曾经真诚过的心
- 离情别意，能够造就女性

倾倒亿万西方观众的“忽必烈大帝”

——英若诚之谜 (80)

- 乳名小毛，家里人称“毛三爷”
- 朝“大东亚共荣圈”扔了一砖头
- “国际性的拳击决斗”
- “了解了观众的心理，才能成为一个聪明的演员”
- 22岁，翻译《奥赛罗导演计划》
- “握一握忽必烈的手”
- 从演员到副部长
- 卸任后如鱼得水

刘诗昆诉《花地》诽谤..... (125)

- “他钢琴已经机械化了”
- “东方的钢琴巨人苏醒了”
- “我和刘诗昆离婚的原因与上述一文所提的情况毫无关系”
- “我为什么不能谈恋爱？我已离婚了嘛”

- 编辑和出版者为了多赚点钱，误打误撞造成的
- 化干戈为玉帛

“不能叫我菊霞了，我是韦唯” (139)

- “老师，我会唱，我来演沙奶奶”
- 唱《杜鹃山》的小“柯湘”
- 17岁的中国铁路文工团歌唱演员，但编制是“临时”的
- 难忘的索波特之夜
- 《爱的奉献》和《亚洲雄风》
- “艾滋病”“自杀”——骇人听闻的谣言
- 听到旷野间有自己的声音，这才是最愉快的事

纳税风波、海南走穴、情恋恶梦

——毛阿敏自述 (160)

- “穴头”千方百计地找我出场演唱
- 一看到报道，我便成了众矢之的
- 教训：吃了法官的亏、轻信“穴头”、轻信经纪人
- 赢了官司伤了神
- 我不知张勇是不是真正爱过我，但他爱我的钱是真的
- 父亲救了我一条命
- 我压根未想有意偷税漏税

她从“希望的田野上”走来

——记中国第一位民族声乐硕士彭丽媛 …

..... (181)

- 大闺女家,当着众人咬烧饼该多丢人呀
- 今年考不上我明年考
- 和这张小小的通知书相比,以后获得的一切大奖,都显得那样普普通通
- 从师金铁林教授
- 当听说此人在厦门工作时:“两地分居怎么办?”
- 他们没有时间度蜜月

崔健被禁演内幕…… (202)

- 要让崔健先交出 30 万元人民币才能获准演出
- 张百发:“拟同意,税务问题应请税务部门给予帮助”
- 通过这次机会让摇滚乐走向全国
- 崔健成了“人质”没脾气
- 辛勤汗水所换来的 25 万元人民币成了两家“豪门恩怨”之间最后的牺牲品

轰动京城的一场名人官司

——著名剧作家吴祖光被告内幕…… (242)

- 一篇题为《红颜一怒为自尊》的文章
- 《高档次的事业需要高素质的员工》
- “写杂感有失误也要承担法律责任”
- “国贸中心向原告支付的人民币 2000 元,那是一种善意性质的给付……”
- “感到可笑,感到荒唐……想从我这儿找回点脸面,捞点儿便宜,真是无耻行为”

07045

- “保留对顾客进行检查的权力，严格说来，是与法律相抵触的”
- “国贸再打这个官司是不应该的，也是不明智的”

文坛奇才贾平凹……… (268)

- 石头缝里拱出来的“稼精”
- 奇才、怪杰、鬼才
- 女可中魔，况乎男儿
- 贾氏书斋有故事
- 作文与作人

贾平凹之谜……… (282)

- 白日学大寨累断筋骨，夜里就秉烛苦读
- 见这小人儿探头探脑，以为是个“阶级敌人”
- 写了十几万字，竟没有一个墨字变成铅字
- 充满了坎坷的婚恋生活
- 他把 127 张退稿签贴在墙上：打出潼关去，进军京津沪
- 因无“衣锦还乡”之欲，便没“无颜见江东父老”之愧

王朔与海马影视剧中心的侃爷们……… (290)

- 玩的就是心跳
- 王朔惨的时候，一天只吃一顿饭
- 海马影视剧作中心的干事长是王朔
- 生意做不成就去写小说
- 文坛快枪手
- 全体出动侃《海马歌舞厅》
- “海马”打官司

王朔——一个没说完的话题…………… (299)

- 着实红火的王朔，人品如何？他凭什么走红？
- 王朔给我们带来了什么？
- 王朔是不是“毒蜘蛛”？
- 王朔永恒吗？
- 朋友、资深作家、作协领导、读者们都纷纷说些什么？

一代儒商牟其中…………… (312)

- 用国内滞销和积压产品换回 4 架苏制民航飞机
- 不仅仅是一位成功的企业家和商人
- “99 度 +1 ”和“条块组合”理论
- 创业艰难百战多
- 造就一代儒商
- 愿望：有生之年撰写一部“中国社会主义经济学”

步鑫生：我不是资本家 ……………… (363)

- 1988 年 1 月 15 日是步鑫生耻辱日
- 中央人民广播电台播出一条震撼人心的消息
- 一“下野”马上成了一些新闻单位戏耍嘲弄的对象
- 那女推销员的丈夫一张嘴就骂步鑫生是“国民党资本家”
- 他毕竟是中国改革舞台上第一个被公认的改革家
- “我不怕再次垮台”
- 他的梦想能够实现吗？

附录

十亿元大骗局的破产…………… (377)

- 一度成为风云人物的沈太福，究竟是何许人也？

- 沈太福最欣赏“没有钱的时候最痛苦”这句话
- 创下 20 天时间集资 2000 万元的“奇迹”，酿成了波及全国的怪潮
- 多少人多少年的积蓄面临着化为泡影的危险
- 要偿还 24% 的利息纯属天方夜谭
- “金蝉脱壳”之计！把投资款变成公司的股票
- 沈太福究竟要干什么？
- 沈太福将受到人民的审判

“长城机电”诈骗案教训深刻…………… (385)

- 他流连歌台舞榭、一掷万金、雇用贴身保镖
- 所采取的集资方式，就是变相的“银会”
- 这个骗局，要追溯至 60 年代
- 骗子能轻易得逞，就是他们善于利用人们“贪财”的心理
- 勿贪厚利，以免血汗钱付诸东流

从中国影后到文化界第一实业家

——刘晓庆访谈录

罗雪莹

- 当年我穷得窘态百出……
- 为挣钱养家去“走穴”
- 我尝试做制片人——走进男人的世界
- 由买房发展到经营房地产生意
- “人所具有的我都具有”——我崇尚这句格言
- 争取做中国现代史上最杰出的女性

在改革开放年代席卷全国的经商热潮中，“文人下海”已成为日益普遍的社会现象。而在“海”中弄潮、颇具“明星效应”的艺术家里，最引人瞩目的当属刘晓庆。几年前，她曾因“我是中国最好的女演员”这句话引起一场轩然大波；如今，又被传说是“中国文化界第一实业家”，再次成为舆论关注的热点人物。这位曾五次荣获金鸡奖和百花奖、享誉海内外的中国影后，为什么不满足于专注地献身她所热爱的表演艺术，而办起了以规模宏大的房地产生意为龙头的“刘晓庆实业开发总公司”？她在充分发掘自己的潜能、全方位实现人生价值方面做了哪些努力？其成功的奥秘何在？在笔者所撰写的这篇采访录里，通过刘晓庆对自己成长历程和人生追求的剖白，对上述问题作出了回答。

“当年我穷得窘态百出，深感金钱固然能使人异化， 贫困同样能使人扭曲”

笔者：晓庆。中国文化人向来耻于谈钱谋利，即便在商业大潮冲击下纷纷“下海”，仍有一种徘徊于“物欲”和“清高”之间的无奈。很少有人像你这样，把经商办企业当成一件用生命去搏击的事业。作为一位在传统教育下长大并荣膺中国影后桂冠的电影明星，你为什么走上了办实业的道路，并且干得坦坦荡荡，乐此不疲？

刘晓庆：要回答这个问题，得从 10 年前说起。那时我的工资一直很低。从四川音乐学院附中到农场插队时，我是带薪农民，每月工资 27.5 元。8 个月后，我参了军，每月津贴 6 元，加上 0.75 元的女兵卫生费，实际上每月能拿到 6.75 元。6 年后，我提了干部，工资涨为 56 元。调到北影后，又降为 50 元。这点钱拿来过日子本来就不宽裕，又加上我刚刚离完婚，从家里出来时真的是“扫地出门”，手上一分钱都没有，甚至连牙刷都没带一把。在中国，离婚是件骇人听闻的大事。厂里对我议论纷纷，无论走到哪里，都有人戳我的脊梁骨。在怀疑监视的目光和流言蜚语的包围下，尽管我当时穷得连几块钱一罐的煤气都买不起，常常发愁下顿饭不知道要到哪里去吃，却不愿让别人知道我经济上的窘境。

导演王好为曾经邀我在影片《瞧这一家子》中扮演张岚，帮助我迈出了探索性格表演的第一步。就在我最艰难的时刻，她又一次向我伸出了友谊和信赖之手，邀请我参加影片《潜网》的拍摄。摄制组发给我的五块八毛钱出外景补助费，成为我当时全部的财产。我恨不得一分钱掰成两半花，勒紧裤带也要坚持到下月发工资。由于角色需要，我必须天天练习体操和舞蹈。每天的日程安排是：中午 12 点半化妆，1 点进棚拍戏直到夜里 11、12 点；第二天早上 10 点练习体操舞蹈，中午又开始化妆拍戏……连日的

疲累加上为了省钱经常不吃饭，练转圈的舞蹈动作时我常常恶心呕吐，吐出的全是绿汁。那时，我常常接到观众来信，捧着那雪片般飞来的信，我就幻想：“观众既然这么热爱我，如果每人能给我寄来一分钱，有两亿观众给我寄，我就会有许多钱了，一切不就好了嘛！”当然，没有观众知道我经济上会如此困窘，也就没人寄钱给我。

就在我内外交困的时候，母亲来北京看我。我的生父在我出生之前就与母亲离异，在备尝痛苦和艰辛之后，母亲在她学校的办公室里生下了我，并独自承担起抚养我的责任。记得一岁时我得了在当时被认为是不治之症的肺结核，母亲节衣缩食、东奔西跑，给我买来现在每支只值几毛钱而当时却要几十块的“雷米封”，决心“不管花多少钱，吃多大苦，也要把孩子救活”。而当为养育我成人付出巨大的爱和牺牲的母亲来到我身边时，我却拿不出钱来报效于万一，我感到深深的愧疚。那时正值盛夏，摄制组用降温费每天发给每人半个西瓜，这是我一天最高兴的时刻。每次我都把发给我的西瓜放在一边，小心地盖上纸。旁边的人都奇怪地问我：“你怎么不吃？”我指指嘴唇：“带着妆。要拍戏呢！”拍完戏，我立即捧着西瓜跑回宿舍，大老远就吵吵：“妈，快吃西瓜，可甜了！我吃了一大半，饱极了，这一小半是带给您的。”

我十分清楚地记得，当我咬紧牙关熬过离婚后最艰难的日子，拿到这个月 5 张 10 元钞票的工资时，有生以来第一次感到它们是多么宝贵。

我不是娇生惯养的人，生活上苦点穷点心理上还能承受得住。但拍《火烧圆明园》、《垂帘听政》时，大陆演员和海外演员生活待遇上的悬殊，深深地刺伤和激怒了我。在这两部影片中与我合作的香港演员梁家辉是第一次上银幕，还没有现在这么大的名气，可他却有很高的片酬。而我在这两部影片中是绝对女主角，却连一分钱的片酬都没有。拍戏时我们住西苑饭店，伙食很贵。我每月 50 元工资，陈烨每月 47 元工资，又没有补助，我们俩常常不

吃早饭。而梁家辉和所有香港职员每天发饭票，饭票多得吃不完，就把它们冲进马桶中。我和陈烨看到后，有时就找他要饭票。

在拍摄现场，我们大陆的演员和工作人员每顿饭发一个塑料袋，里面是两个馒头、一根粉肠和一块黑咸菜。而为香港工作人员推来的餐车上则堆满了香喷喷的白米饭和大鱼大肉。我是四川人，吃不惯馒头，在拍摄现场常常饿得头发昏。有一天，我实在饿的要命，一边拍戏，一边吵吵饿。香港导演李翰祥先生看我吵得厉害，就提前收工让大家吃饭。我看发的馒头、粉肠和咸菜，顿时没了食欲。于是，我走到香港工作人员的餐车旁，向他们要菜要饭吃。但管餐车的大陆这边的剧务却只给我米饭不给肉，说：“有规定，肉是给外宾的。”本来要饭要菜就已丢尽了脸面，遭到拒绝后又招来香港的照明师和摄影助理为我说情，我又羞又气又恼，把饭碗一扔，跑到旁边大哭起来。大家都来哄我，制片主任说：“你要吃什么我马上去买。”我说我要吃米饭吃肉，而且光我一个人吃不行，要大陆所有工作人员都吃。当然，结果是我一个人吃了肉和米饭，而大陆的同仁仍然是“老三样”——馒头、粉肠加咸菜！

笔者：记得十几年前你出国访问时，常常为没有一件得体的衣服而发愁。

刘晓庆：那时我靠微薄的工资买不起一件像样的衣服，出国的服装都是借北影服装仓库的。记得第一次出国是随以汪洋为团长的中国电影代表团去日本，参加中日合拍影片《天平之甍》的首映活动。为表示隆重，开幕式上所有的日本女宾都穿和服；我作为中国电影代表团唯一的女演员，对等地应该穿旗袍，可我那件从北影服装仓库借来的呢子旗袍因年代久远已破旧不堪。我绞尽脑汁，把胸前的洞用一朵红花缀在上面挡住，再用手提包遮住下摆开叉撕裂处服装师傅用粗线挽的大疙瘩，而对于下摆的那个洞和后背上那块因呢绒脱落露出的麻袋片似的底子，我实在无能为力，只有按汪洋的主意，紧随其身后，用可掬的笑容，吸引日

本人只看我的脸而忽略我的衣着。

我最紧张的还是晚宴。在日本，每个餐馆门口都有服务生为你脱大衣。当我每次风度翩翩地把大衣往服务生手上一交时，大衣里子上赫然印着的“北影服装”4个字便跳入眼帘。而不少日本人是认识这几个中国字的，何况款待我们的日本人大多数是中国通。我只有挤出最灿烂的笑容，来掩盖我的尴尬心境。

一次，我穿着北影的一套服装怡然自得地与日本陪同聊天。她拿给我看前一次中国电影代表团访日的照片，那上面的张金铃，竟然和我穿的是同一套服装！我想转移那位陪同的注意力，却没有奏效。她指着照片笑着问我：“怎么，你和张小姐都喜欢这套服装，是吗？”

由于没有钱，外出访问对我简直是个包袱。记得我第一次去香港，是参加影片《原野》首映式。在香港这个挥金如土的世界里，我们代表团成员个个穷得要命，无金可挥。每当观众送花到我住的饭店，由行李服务生帮我送上来等我给小费时，我只有假装不懂他的意思，仰着脖子哼哼着小调直看天花板。每次有朋友陪我上街，出租车一停，我就拼命面朝窗外“浏览市容”，好让朋友付车钱。临出境前发给我们每人100元港币，我拿着它到香港最低档、有身份的人绝不会光顾的“女人街”，想买点既便宜又能在应酬场合穿的衣服。当我正在小贩的麻袋里大汗淋漓地来回翻腾，头发和眉毛上沾满了纤维棉絮，同摊主寸金不让地讨价还价时，居然有许多香港观众围过来请我为他们签名！

笔者：虽然我没有亲历其境，却完全能想象和体会你当时由于没钱而导致的窘迫。我们过去常常批判金钱如何毒害人的心灵，实际上，贫困同样能异化人的心态，扭曲人的灵魂。只有以一定的物质基础作保障，人类的精神文明才能发展。我们的古人就很懂得这个道理，比如管子就说过：“仓廪实则知礼节，衣食足则知荣辱。”

刘晓庆：我完全同意这个观点。金钱固然能使人异化，但贫

困也能使人性产生恶劣的扭曲，俗话说“穷山恶水出刁民”嘛！在一个经济比较发达富足的社会里，法制相对会比较健全，一切都显得井井有条，人也变得有礼貌有教养。相反，在一个贫困的社会里，人们不能过一个真正的人那样的舒展而自尊的生活，文化建设和社会公德肯定上不去。

“为挣钱养家去‘走穴’，在实践中认识到它是改革开放年代中国文化界最有成效的一次革命运动”

笔者：穷则思变。你当时积极参与文艺界的“走穴”活动，起因大概就是为了尽快“脱贫”，使自己活得更舒展些吧？

刘晓庆：的确如此。我可以不计报酬地去拍我所喜欢的电影，就像有人可以自己花钱去玩他喜欢的高尔夫球。但我毕竟生活在须食人间烟火的现实的土地上，我献身于事业时必须要有一定的经济作保障。尤其是我的家庭负担很重。外婆当时已近 90 高龄，母亲体弱多病，父亲在“文革”中腿被打断致残。我唯一的妹妹晓红在法国念书，要由我来接济，她 3 岁的儿子也放在我父母家。要担负起这老幼病残的六口之家，光凭我每月 50 元的工资是远远不够的。为了挣钱养家，我不得不去“走穴”。

那时“走穴”的酬劳还很低，刚刚挣了点钱，我立即把它寄回家。因此，当后来上级有关部门责成北影厂要我们交代“走穴”的时间、地点、场次、每场酬金，要求把钱全部上交，还要深刻检查时，我自然是极不情愿。剧团里多次催我“坦白交代”，我总是一拖再拖，决心抗拒到底，不怕从严。

一天，汪洋厂长碰见了我，小声问：“你究竟挣了多少钱，得给我说实话，别让将来我们大家都脸红。”在这位领导北影 36 年、书写下北影历史上最辉煌篇章的老厂长面前，我极力克制住想说真话的冲动，对他撒了谎：“300 元。”汪洋毫不怀疑我的话，逢人就替我辩解、辟谣。但在剧团周密调查下，确证我在各地“走

穴”挣了 2000 多元。我不得不违心地写了检查。我至今为自己最敬重的电影事业家汪洋面前说了假话而愧疚，但我内心深处，却始终认为“走穴”挣钱没有错。

笔者：时至今日，社会上对文艺界“走穴”现象仍评价不一，你能否就这个问题谈谈自己的看法？

刘晓庆：我出生在一个知识分子家庭，父亲（继父）是医学教授，母亲是中学校长，父亲和舅舅还是中共川东地下党的党员。严格的家教和文化熏陶，使我从小就清高；再加上我毕竟是受传统教育长大的，思想上受了不少绝对平均主义的影响，因此对走穴有个认识过程。刚开始站在台上的时候，由于平时缺乏舞台表演的锻炼，比较紧张。而且觉得观众肯定会认为我是为赚钱来卖艺的，瞧不起我，内心有很大的屈辱感。后来在演出实践中，我越演越好，逐渐认识到走穴是件非常大的好事。我曾在音乐学院专修弹奏乐，擅长扬琴、钢琴、木琴、琵琶、手风琴等五种乐器，同时也受过声乐和舞蹈训练。这些年来，除了拍电影之外，我在全国各地举行了 1000 多场个人和综合性的演唱会。这些演出活动不仅弥补了自己不能在银幕上展示音乐才华的遗憾，而且还促进了舞台表演水平的提高。现在，开演唱会已成为我在艺术领域中除电影表演之外最喜欢的一件事。

笔者：听说你曾在香港《文汇报》上撰文为“走穴”正名？

刘晓庆：我那篇文章的题目是《浅论中国文化界的“走穴”运动》。我觉得，在改革开放大潮中，“走穴”是中国文化界最有成效的一次革命运动。“走穴”使几个方面都能受益。第一，有助于活跃和丰富人民群众的文化生活，老百姓可以在舞台上亲眼目睹他们所崇拜的电影演员的风采，直接听到他们所喜欢的歌星的演唱。

第二，对演员是非常好的锻炼机会。电影演员可以在“走穴”时体验生活，可以在舞台上直接与观众进行银幕上难以做到的交流，可以发掘银幕表演之外的艺术才华。至于那些歌星，“走